

标段编号： 2510-440303-04-05-22614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材料大厦6-20层设备及改造工程一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综合实力	<p>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p> <p>2、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投标人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人数截图；</p> <p>3、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p>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p>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时间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在建或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提交业绩超过 5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取前 5 项计取），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及合同；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需附列表。注：1、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已完工项目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p>2、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p> <p>3、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承担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并须清晰体现承担部分金额及内容，</p>

		<p>原件备查； 4、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施工总承包、EPC、BOT 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及内容；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如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中所承担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的，可提同时供其他资料作为证明文件； 5、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原件备查； 6、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7、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3	<p>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p>	<p>1、项目经理资历：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2、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位承接的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取前 3 项计取）。注：（1）提供项目经理资历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3）项目名称或项目经理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p>

		<p>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原件备查;</p> <p>(4) 1份合同仅计取1个业绩; (5) 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项目经理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负责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6) 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施工总承包、EPC、BOT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原件备查;(7) 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8) 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4	<p>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p>	<p>1、技术负责人资历: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6个月,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2、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近五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位承接的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提交业绩超过3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取前3项计取)。注:(1)提供技术负责人资历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拟派技术负责人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拟派技术负责人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3)项目名称或技术</p>

		<p>负责人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原件备查；（4）1份合同仅计取1个业绩；（5）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负责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6）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施工总承包、EPC、BOT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公共建筑精装修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原件备查；（7）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8）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p>提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主要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主任、安全主任、相关专业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劳资专管员等人员。注：（1）提供上述人员职称证、以及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等(如有)，提供的证书须清晰反映人员姓名、专业(若有)注册单位(若有)、有效期(若有)等信息；（2）社保证明指投标人为其项目管理机构成员连续缴纳的近6个月（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6个月）社保证明（不计退休人员，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3）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4）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6	企业获奖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上的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省、市、区（县）级工程施工项目（公共建筑装饰装</p>

		修工程) 获奖情况 (不超过 5 项, 若所提供超过 5 项, 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注: (1) 提供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 若项目名称未能体现项目类型, 须同时提供合同或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 (2) 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 不予认可; (3) 同个项目提供多个获奖, 只认定最高级别获奖; (4) 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且须完整清晰, 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中小企业情况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 ①中小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等规定进行确定。②投标人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企业综合实力

一、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主项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u>7</u> 人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

附表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达川
投标人资质情况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近3年纳税情况			
近3年纳税情况	2022年度 <u>117.08</u> 万元、2023年度 <u>94.43</u> 万元、2024年度 <u>80.44</u> 万元 合计： <u>291.95</u> 万元		

(1)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32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1939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有效期: 至2029年02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9日



(3)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谭玉书	420111197*****5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4400019630	土建
2	吴捷荣	445221199*****3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573	土建
3	陈业胜	440506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3048	建筑工程
4	陈业胜	440506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3048	市政公用工程
5	吴捷荣	445221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394	机电工程
6	吴捷荣	445221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394	建筑工程
7	吴捷荣	445221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394	市政公用工程
8	刘平龙	360111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1271	建筑工程
9	钟再望	440105198*****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3783	机电工程
10	莫逸清	445381199*****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2292	机电工程
11	莫逸清	445381199*****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2292	市政公用工程
12	谭玉书	420111197*****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11054	建筑工程
13	吕天然	440524197*****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1719	建筑工程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9 6 9 4 8 4 7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4) 企业信用信息

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搜索

信息公示信用动态信用立法政策法规信用承诺城市信用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

首页 |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星	1326231967****2016
雍先金	5129011961****2911
张雷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季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依法限制其高消费。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诚信数据 收起筛选

筛选 重置条件

征信对象: **全部** 工程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行为性质: **全部** 良好行为 不良行为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施部门名称: 请输入内容 查询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	------	------	----------	----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黑名单 收起筛选

筛选 重置条件

黑名单对象: **全部** 工程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认定部门名称: 请输入认定部门名称 查询

行为类型: 请输入行为类型 认定日期: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黑名单列入与移除时间
------------	------	------	------------

暂无数据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广东省建设行业
数据开放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请输入组织机构代码 搜索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处罚文号	处罚机构	处罚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广东省建设行业
数据开放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请输入组织机构代码 搜索

企业名称	工程项目名称	欠薪涉及人数	欠薪金额(万元)	发生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请输入组织机构代码

搜索

企业名称

黑名单类型

认定单位

认定时间



暂无数据

相关链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三库一平台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工程建设服务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今天是2026年1月11日，星期日，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11日，星期日，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5) 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达川	47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业胜	2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新材料大厦 6-20 层设备及改造工程一标段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陈达川	出资比（ 95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陈业胜	出资比（ 5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01月30日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新材料大厦 6-20 层设备及改造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第五十四条第（八）款约定情形外，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p> <p>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一致。</p>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01 月 30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0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01 月 30 日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2)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3300.25787	2022年3月20日	2023年1月18日	
2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加固、外立面改造、屋面改造、屋外排水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安装工程改造、加装电梯等	2388.810712	2024年08月30日	2025年11月23日	
3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和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1594.896611	2020年09月11日	2021年01月13日	
4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创建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内容	1220.198508	2021年7月8日	2021年9月9日	

5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416.51857 4	2023年8月1日	2024年11月4日	
---	------------------------	--	----------------	-----------	------------	--

(1)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发 包 人: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对大厦原有室内进行拆除改造, 并对全季酒店大堂、客房、公区及会所等区域进行装修改造, 涉及建筑面积 5542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3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1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万零贰仟伍佰柒拾捌元柒角 (¥ 33,002,578.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壹佰玖拾叁元零柒分 (¥ 363193.0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零陆仟壹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 (¥ 1,106,156.8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承诺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保额及期限应满足发包人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该笔费用承包人应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

4.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3月 2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

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25535348

传真：_____

传真：0755-2553534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HRD.JSGC@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

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4、承包人需做现场排水、场地硬化、场地清理（包括泥浆、建筑垃圾等）等专项方案，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若承包人未做现场的场地硬化或施工达不到批准方案的要求，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

5、承包人对与本工程有关、在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由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人员的伤亡，不论其受雇于承包人或其他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相关的索偿。

6、承包人在开工前应向发包人提供有关人员的上岗证、有关设备的年审合格证等证件。

承包人未按专用条款4.2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吕天然，资格证书号：粤1442017201851719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元/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4.6 施工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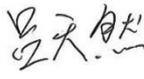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 / 。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自2022年3月28日 到2023年1月18日	合同金额	¥33,002,578.7元
	建设单位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1、甲方的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中列出的工作内容； 2、图纸答疑、补遗所规定的工作内容； 3、详见初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	由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的 <u>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u> 项目，经我方验收确认，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详情如下： （1）经检验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合同要求，竣工资料完整。 （2）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设计及验收规范及合同要求，工程施工工期及进度完全符合甲方要求，施工方已完全履行本工程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3）工程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3年1月18日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签名)  2023年1月18日			

(2)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7-440300-04-01-900017001001

标段名称：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162.95万元

中标工期：10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业胜



本工程于 2024-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16



查验码：JY2024080903189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 8 月 30 日

一、总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1026-1028号黄龙小区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改造4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为13219.98 m²，包括：3栋2446.54 m²、4栋4195.48 m²、5栋4207.21 m²、7栋（后座公寓）2370.75 m²。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加固、外立面改造、屋面改造、屋外排水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安装工程改造、加装电梯等，并对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等国家规定的专项验收工作等全面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发包人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9月20日（以签署的开工令明确的日期为准）；**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100日历天，**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7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暂定2162.95万元，净下浮率为14.13%。

鉴于本工程在招投标阶段为下浮率招标，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承发包双方同意在施工图经发包人确认，并取得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预算审核报告后，双方按如下方式计算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建筑安装工程费以预算审核的金额为准，综合单价

以预算审核单价为准。除合同文件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注：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

七、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协商一致形成的书面记录和文件；
2. 总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经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预算(施工图预算)；
5. 补充条款；
6. 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2.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文件)。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具备符合法律规定的履行本合同所需资质，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报批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不得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壹拾贰份,其中发包人伍份,承包人叁份,办理施工许可证肆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8.30

订立地点: 罗;明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三方或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报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甲 方：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
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
湖商务中心 38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南
支行

帐 号：744574414509

邮政编码：

丙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乙 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
社区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园支行

帐 号：200000456029000375

48495

邮政编码：

丁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4年 8 月 30 日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书（一）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柏硕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801

联系方式：0755-82229005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联系方式：15815547847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就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本工程在招投标阶段为下浮率招标，《主合同》中约定的工程价款为暂定价；现工程已按照招标图纸施工完毕，经双方核算，实际工程价款与原合同暂定价存在差异。根据实际情况经甲方和乙方双方公平友好协商后，签订本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的补充，双方在意思表示真实的情况下，明确补



充以下事宜：

一、补充条款约定如下：

1、 根据概算、预算审核结果，本合同范围调整为：包括但不限于加固建筑物结构，室内装饰装修，更换室内门和改造屋面等。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加固：柱、梁采用贴钢板及碳纤维布加固，
楼板采用贴碳纤维布加固，室内局部重新间隔布局等。装饰：拆
除现状屋面、装饰面层、室内局部隔墙、室内铝合金门窗，户内
门，柜子，地面铺防滑地砖、防静电地胶板，墙面刷乳胶漆或贴
瓷砖，天棚铝扣板吊顶、石膏板吊顶或刷乳胶漆等，商铺毛坯地
面、墙面、天棚，电梯井外装铝板幕墙等。屋面：铺改性沥青防
水卷材，细石混凝土找平等。安装：含电气、给排水、敷设给排
水管道，卫生洁具安装到位等。另外，包含本项目还涉及涂料及
门窗等分项工程的单位施工会用到脚手架。

2、 本合同暂定总价调整至 23888107.12 元。

(1) 本合同单价按附件 1 清单中的价格单价包干，计算各项费用加
总后，总价按下主合同约定净下浮率 14.13%下浮。清单中单
价为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施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
输费、采保费、运输保险费、工程相关设施费、施工水电费、
利润、验收费、质量保修费等与清单特征描述有关的所有费用。

(2) 本合同措施费中外脚手架费用按甲方、监理确认工程量结算；
其他措施费用及保险费按附件 1 清单金额包干，各项加总后在
总价中一起下浮。

(3) 变更计价。

- ①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 ②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类似项目是指采用的材料、施工工艺和方法基本相似, 不增加关键线路上工程的施工时间的项目。
- ③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8)》计取并按中标人自行报价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工、料、机的价格按 2024 年 7 月份深圳市造价站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执行, 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 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 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 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 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对于承包人未及时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确定材料设备价格的, 结算时发包人有权不予纳入结算。

3、 本补充协议不调差。

二、本补充协议及附件作为《主合同》的补充, 其他在本补充协议中未涉及的合同内容均维持不变。本补充协议是《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本补充协议



的内容与《主合同》内容有矛盾时，以本补充协议书条款为准。

三、本补充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四、本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25年10月23日。

五、本补充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罗湖区沿河北 路1026~1028号	建筑面积	13219.98m²	工程造价	2388
结构类型	框混结构		层数	地上： 3栋/7层 4栋/6层 5栋/6层 7栋/4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润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豪、方伟红
副组长	吕鑫、陈业胜
组员	叶振局、曾富盛、吴凤磊、曾凡广、张楚彬、黄浩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志豪	吕鑫、陈业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伟红	叶振局、曾凡广、张楚彬
工程质控资料	曾富盛	吴凤磊、黄浩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 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主体结构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子 单位 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道路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边坡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环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A16-4/17 09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东喜	恩湖城发公司	工程管理组		吴东喜
2	李伟东	肇庆贵生公司			李伟东
3					
4	叶振与	陈发设计	设计		叶振与
5	李强	润祥建设	监理		李强
6					
7	陈业明	恒润达公司	项目经理		陈业明
8	高伟川	恒润达公司	资料员		高伟川
9	张明	恒润达公司	施工员		张明
10	李强	恒润达公司	施工员		李强
11	吴冠东	环楷泰公司	技术员		吴冠东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附件八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0][0]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良**

注册号：**4406504-006**

有效期：**至2027年0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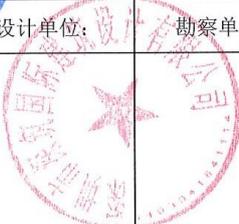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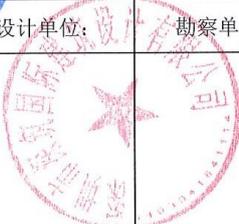
2027.12.13

深圳市恒海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粤2442016201603048(00)

建筑市政

陈业胜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3)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发包单位: 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合同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和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2.2 对于实际现场与设计图纸不符的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与设计、甲方核实修改。图纸工作范围内的项目如后期没有进行施工的，将针对此项进行扣减，按实结算。

2.3 甲方根据实际进度情况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进行调整，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的工程范围，业主有权扣减（或增加）相关费用。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

2.4 乙方装修所用的板材、胶水、油漆等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环保材料及满足三防要求。

三、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其中主要材料：配电箱、照明灯具、卫生间洁具、五金配件、天然大理石及人造大理石为甲供）包机械、包材料检验合格证明、包分包协调管理、包水电、包垂直运输（甲方提供室内电梯）、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利润、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规费、包税金、包维保等单价包干方式。

四、工期

4.1 工期为 15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日期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3 装修施工总工期，应是乙方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可能对工期的影响，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再提出工期顺延的要求：

4.3.1 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等天气因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4.3.2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法定节假日（尤其是春节）因素。

4.3.3 一周内八小时以内（含八小时）的停水、停电。

4.3.4 与其他工程施工单位和甲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甲供材的供货（特别说明除外）、各施工单位之间材料交叉运输等施工过程中合理的施工、不可避免的间断、损耗和休息时间。

4.3.5 工程中间验收、隐蔽验收、各专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的合理时限。

4.3.6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4.3.7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4.3.8 政府公共活动的影响。

4.3.9 配合甲方营销活动、配合甲方集中交付小业主和甲分包单位对工期的影响。

4.3.10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可能存在的分楼层交付乙方施工面而导致的分批进场、跟土建总承包单位、零星施工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

4.4 如遇下列情况且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4.4.1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

4.4.2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的。

4.4.3 非乙方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超过 2 天（不含 2 天）。

4.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每延误一天，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4.6 开工前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计划供甲方供货进场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灯具或卫生间洁具供货迟延，工期可相应顺延。

五、合同价款及内容

5.1 本合同采用固定清单单价，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计量的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 3% 增值税发票）为 **¥15948966.11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玖拾肆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元壹角壹分）**。详见报价清单。固定单价均包含人工费、主材费（甲供材除外）、辅材费、机械费、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施工用水电费（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材料检验费、场内二次搬运费、垃圾清运费、甲供材采保费、各种脚手架费用、住宿费、可能存在的赶工费

及夜间施工等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费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人工材料及机械台班等因素）而进行调整。

5.2 措施费及规费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临设费用、施工安全文明措施费、脚手架及吊篮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垃圾清运费、特殊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增加费、保证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尘检测费、场地租金、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依据政府及相关部门约定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及规费包干不因工程量的调整而改变。

5.3 如合同签订后饰面不锈钢、灯具、配电箱或其他双方认可主材改为甲供材，则按 3%采保费给予乙方，不再计取其他费用。乙方需针对甲供材提前做出相关要求，对甲供材提需求计划和质量等要求，并对甲供材进行保管，以有费用均包含在采保费当中，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

6.1 本装修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15%。

6.2 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 25 日，乙方报送上月 26 日至本月 24 日的进度款，经甲方审核通过之后于次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80%；

6.3 项目施工完成并经甲方及监理（如有）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90%；

6.4 双方完成结算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6.5 留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 2 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进行了有效整改。

6.6 乙方每次申请款项时，均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原件。

6.7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项，以转账或现金支票形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如因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转账不成功，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七、工程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7.1 本工程要求乙方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当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和甲方或设计要求的**技术质量**要求不一致时，以规定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

八、双方责任与权利

8.1 甲方责任与权利

8.1.1 甲方指定_____工程师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8.1.2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

8.1.3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8.1.4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并有权对乙方进场的材料提出送检要求。

8.1.5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8.1.6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但不免除乙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8.2 乙方责任与权利

8.2.1 乙方指派陈业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424158428。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8.2.2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进行细化后提交给甲方进行最终确认。施工组织设计中应明确提供劳动力计划、施工整体进度计划表、各分包单位施工进度计划表及控制性节点施工进度表，并严格按照双方共同制订的进度计划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施工方案仅作为甲方对乙方技术上的肯定，不作为计价依据，甲方不接受乙方重新组价的要求；亦不作为乙方对此方案和计划的免责依据，若因方案存在隐患导致施工安全、质量等问题，责任由乙方承担。

8.2.3 乙方应提前自行审核施工图纸、施工方案等技术资料，如施工图纸有矛盾或技术资料与现场情况、现行规范、合同文件有矛盾，应立即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如未及时提出仍按施工图纸或甲方指令施工，所发生的工期延误及经济责任乙方自行负责。

8.2.4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场地上负责自身施工人员的办公、生产和生活设施。

8.2.5 乙方协助甲方负责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材料下单、发出开工指令、现场管理、进度控制及质量控制等所有现场管控工作。所有向甲指分包单位材料下单、下达开工指令、往来函件等均由乙方发给甲方，再由甲方发给各分包单位。乙方对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供货周期、安装工期承担主要责任，对甲指分包工程的质量承担连带责任。针对各分包单位的供货周期和安装工期，在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以联系函的形式告知乙方，作为乙方下单及现场管理的依据。

8.2.6 乙方认为甲指分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存在违规、施工风险、安全隐患等问题时，乙方有及时向甲方以书面的形式提出的权利和义务，若乙方未及时发现或未及时提出，发生安全、质量事故时，乙方须承担连带责任。乙方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施工安全，必须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和意外保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以及因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8.2.7 乙方应服从甲方对乙方的现场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提出停工或限令乙方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2.8 乙方有权监督各甲指分包单位服从甲方对甲指分包的现场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有违反，乙方有权通过甲方向甲指分包单位提出停工或限令甲指分包单位返工的指令，造成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连带责任。

8.2.9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的材料送检要求（乙方需自己送检材料除外），送检结果合格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仅限甲供部分），送检结果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该批材料必须无条件更换，工期不予顺延。

8.2.10 乙方不得使用施工现场已安装的洁具、洗手盆、淋浴设备和水龙头等，如发现乙方人员使用的，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8.2.11 乙方对整个工程的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作负全责，部分已完工的成品保护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已完工的精装修工程的成品保护、公共区域已完工的装修工程的成品保护、室内各分包已完成的成品、乙方自身施工的半成品及成品保护等）若无法满足乙方要

求，乙方须重新施工至满足要求为止。若因乙方施工导致成品及半成品损坏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能够修复的，由乙方负责修复；乙方无法修复或者修复后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将请专业公司进行修复，修复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2.12 乙方应做好自身施工安全防范工作，保证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安全施工规范及甲方安全施工的要求，对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引起的一切事故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亦有权监督甲分包单位做好施工安全防范工作，对由于甲分包单位原因引起的一切事故所造成的后果乙方均承担连带责任。

8.2.13 竣工验收完成，乙方需提供竣工资料，并编制竣工图和晒图，经甲方确认后，提供竣工蓝图肆套和对应的电子版竣工图贰套。

8.2.1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任何部分违法分包转包、任何收益及利益转让给他人。

8.2.15 本工程集中交付时，乙方须派足够的工作人员在现场配合甲方的集中交付工作，解答小业主收楼时发现的需维修事项

8.2.16 乙方须对其工作人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须由本工程开工至保修期结束或直至任何其他工作（包括缺陷的修补）的完成为止。

8.2.17 乙方应负责和保障甲方免于承担因工程施工所引致的对任何人员的人身损伤或死亡而产生的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赔或诉讼，除非是由甲方工作人员的过失行为或疏忽所致。

九、材料管理

9.1 本工程除甲分包和甲供材之外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采购供应，乙方采购的所有主材均需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否则因为主材达不到甲方或设计要求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9.2 乙方应按签订合同时双方确认的品牌、规格和型号采购施工所用的主材和辅材，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材料的品牌、规格和型号，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不符的材料进场并要求乙方按双方确认的品牌、规格和型号重新采购，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费用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9.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施工现场材料明显超出合理消耗量浪费严重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以损耗严重为由向甲方申请增加任何费用。

9.4 所有甲供材的供应需求均由乙方主导，因乙方未及时下单导致供货不及时的责任由乙

方承担。由于施工材料（包换甲供材）的实际损耗率超出定额规定的损耗率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超出损耗率的材料价格由甲方在结算时在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

9.5 乙方所使用材料应达到国家规范所要求的质量标准。

9.6 材料须经甲方工地代表验收后方可使用。同时需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地证，否则视为伪劣产品。甲方可随时对材料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必须拆除、返工，延误的工期和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使用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并提供相关质量检验证明。乙方所供产品货不对板（或偷工减料），除无条件全部更换或拆除，工期不予顺延外。

9.7 乙方必须保证乙供所有材料均为全新没有使用过的材料，并对乙供材料的质量、供货期等承担全部的责任。

9.8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是指由甲方直接和厂家或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合同货款，其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安装；材料设备运到现场后，乙方应安排适当通道及卸货位置，并由乙方组织验收，货物经现场验收后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建立完备的验收接收材料手续制度并严格执行。供货商材料运到施工现场而乙方逾时未验收，视为乙方已验收、接收甲方供材并承担该材料费。对接收后的材料设备乙方负责保管和卸货运输，如材料设备损坏、丢失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10 乙方应在收到施工图纸（包括部分图纸）后编制甲方供材料、设备的计划，包括数量、规格、到货时间、到货地点，并报甲方审核，乙方不及时上报或上报数量、规格有误，由乙方负责。由于设计变更引起甲方供应或三方合同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数量、规格的变化，乙方应在收到变更通知7天内书面通知甲方。

9.11 乙方编制指定品牌材料计划时应充分考虑保修期内块料用量，若由于乙方编制的指定品牌材料计划用量不足，造成不同批次生产的材料出现色差，使工程质量、施工进度受到影响，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十、竣工验收

10.1 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0.2 工程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否则，按照本合同第十四条双方约定违约责任条款执行。

10.3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相应的电子磁盘资料一式贰套（竣工资料必须准确真实的反映实际施工情况，并符合城建档案馆对资料的要求，乙方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如有需要，乙方应及时配合甲方向城建档案馆办理工程资料验收和移交。

10.4 工程在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已完工程进行维护；如甲方提前使用或使用不当，因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工程风险随工程移交也从乙方转移至甲方。移

交前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移交后的水电费由甲方负责。

十一、竣工结算

11.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结算书（须附有工程量计算书及可编辑电子文档）、竣工图（含蓝图和电子版）和完整的结算资料（提供的结算资料必须至少有一份是原件）壹套。提供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 5 天内补足，乙方未及时补足的，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结算，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11.2 乙方提供上述完整结算，甲方在 45 天内进行审核或提出修改意见。在结算核对过程中，乙方应积极派出相应的预算人员进行核对，如因乙方原因未积极派出相应的预算人员或乙方预算人员不予配合，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1.3 乙方报甲方的结算书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差额，不得超出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 5%，否则，甲方有权收取超出部分 20% 的违约金，并直接在结算工程总价款中扣除。

11.4 结算审核完毕，双方在结算书上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保修

12.1 本工程保修期：两年（防水保修五年，如法律法规有特殊要求的项目保修期按规定执行），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2.2 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 2 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进行了有效整改。

12.3 凡是施工质量问题，出现超过国家质量验收标准有关规定，影响观感的均在保修范围之内。

12.4 乙方负责维修的工程质量，每个维修项目完成后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相关代表验收签字认可。

12.5 属于乙方保修范围的内容，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或其他授权代表通知（含电话、书面等）后 4 小时内到现场查看情况，一般整改在查看情况后 12 小时内处理完毕，做到工完场清；如整改较大时，由乙方提出时间表并在得到甲方或委托人认可后严格按时间表施工；如属紧急情况，乙方应在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做出处理。否则，乙方应承担双倍维修费用。

12.6 乙方不按约定期限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进行维修，处理结果由业主、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签字认可后即生效，不再经乙方确认（甲方将处理情况知会乙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12.7 对出现紧急质量问题时，在无法确定质量责任时，先由乙方维修处理，待明确责任后，相关费用由责任单位承担。

12.8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合同约定，乙方承担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

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政府修改相关规定，乙方应按新规定无条件执行。

12.9 凡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或其它缺陷的，或因乙方进行保修作业时造成其它额外损失的，均属于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乙方责任，但是属于乙方保修范围的，应由乙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订双方，不是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失或故意，发生了当事人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据此免除履行合同责任或迟延履行合同，对方无权要求赔偿。在本项目中，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3.1.1 地震强度为6级以上的地震。

13.1.2 10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台风或强热带风暴；雷击等。

13.1.3 40度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或零下10度的低温。

13.1.4 十年以上（含十年）未见的暴风雪。

13.1.5 区级以上公安部门认定的恐怖活动和动乱；

13.1.6 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

13.1.7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13.1.8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损失和工期延误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3.4 因乙方对现场设施或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等原因，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十四、违约责任

14.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要求和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工程质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1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15.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

好已完工程:

- 15.2.1 甲方通知要求停工;
- 15.2.2 单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双方合同停止施工;
- 15.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 且为双方接收;
- 15.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其他条款

16.1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 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甲方代表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均无权更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亦无权签署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 如有签署该文件无效, 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16.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 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尾页载明的通信地址; EMS寄出第5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16.4 双方最后签字确认封样的样板及双方后期往来的有关联系函、文件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份,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中涉及到的合同价款及违约金等, 均以人民币计。

16.6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 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 报价清单

附件二: 施工图纸及材料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刘双平

签订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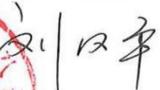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13日
工作内容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工程完工,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2021.1.20			
物业单位代表签字:  物业单位盖章:  日期: 2021.1.20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 2021.01.20			

(4)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3-440303-04-01-284982001001

标段名称：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220.198508万元

中标工期：90天

项目经理(总监)：吕天然



本工程于 2021-06-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贺通明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07



查验码: 104973563973798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路北路89号

发包单位：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7月8日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合同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 89 号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创建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合同条款、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局部及专项深化设计、施工、制造、供应、运输、装卸、仓储、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报建、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保修及保养等。详细工程范围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技术要求等。

2.2 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2.3 对于实际现场与设计图纸不符的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与设计、甲方核实修改。图纸工作范围内的项目如后期没有进行施工的，将针对此项进行扣减，按实结算。

2.4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进行调整，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的工程范围，业主有权扣减（或增加）相关费用。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

2.5 乙方装修所用的板材、胶水、油漆等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环保材料及满足三防要求。

三、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部分主材料甲供）、包机械、包材料检验合格证明、包分包协调管理、包水电、包垂直运输（甲方提供室内电梯）、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利润、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规费、包税金、包维保等单价包干方式。

四、工期

4.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日期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3 装修施工总工期，应是乙方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可能对工期的影响，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再提出工期顺延的要求：

4.3.1 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等天气因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4.3.2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法定节假日（尤其是春节）因素。

4.3.3 一周内八小时以内（含八小时）的停水、停电。

4.3.4 与其他工程施工单位和甲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甲供材的供货（特别说明除外）、各施工单位之间材料交叉运输等施工过程中合理的施工、不可避免的间断、损耗和休息时间。

4.3.5 工程中间验收、隐蔽验收、各专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的合理时限。

4.3.6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4.3.7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4.3.8 政府公共活动的影响。

4.3.9 配合甲方营销活动、配合甲方集中交付小业主和分包单位对工期的影响。

4.3.10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可能存在的分楼层交付乙方施工面而导致的分批进场、跟土建总承包单位、零星施工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

4.4 如遇下列情况且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4.4.1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

4.4.2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的。

4.4.3 非乙方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超过 2 天(不含 2 天)。

4.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每延误一天，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4.6 工期每提前一天，甲方向乙方奖励人民币 2000 元/天。工期提前 20 日历天以上，甲方向乙方一次性奖励人民币 25 万元整。

4.6 开工前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计划供甲方供货进场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灯具或卫生间洁具供货迟延，工期可相应顺延。

五、合同价款及内容

5.1 本合同采用固定清单单价，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计量的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3.0%增值税发票）为¥12201985.0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贰拾万零壹仟玖佰捌拾伍元零捌分）。详见报价清单。固定单价均包含人工费、主材费（甲供材除外）、辅材费、机械费、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施工用水电费、材料检验费、场内二次搬运费、垃圾清运费、甲供材采保费、各种脚手架费用、住宿费、可能存在的赶工费及夜间施工等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费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人工材料及机械台班等因素）而进行调整。

5.2 措施费及规费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临设费用、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脚手架及吊篮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垃圾清运费、特殊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增加费、保证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尘检测费、场地租金、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依据政府及相关部门约定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及规费包干不因工程量的调整而改变。

5.3 如合同签订后饰面不锈钢、灯具、配电箱或其他双方认可主材改为甲供材，则按3%采保费给予乙方，不再计取其他费用。乙方需针对甲供材提前做出相关要求，对甲供材提需求计划和质量等要求，并对甲供材进行保管，所有费用均包含在采保费当中，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4 市场询价部分不下浮，包含设计变更主材及合同清单主材暂定价部分。

六、付款方式

6.1 本装修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30%。

6.2 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25日，乙方报送上月25日至本月24日的进度款，经甲方审核通过之后于次月10日前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造价的80%；

6.3 项目施工完成并经甲方及监理（如有）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造价的90%；

6.4 双方完成结算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6.5 留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2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

或
介
百
浦
云
司
新
子
限
公
司
安
共
同
甲
司
子

进行了有效整改。

6.6 乙方每次申请款项时，均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原件。

6.7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项，以转账或现金支票形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如因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转账不成功，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七、工程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7.1 本工程要求乙方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当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和甲方或设计要求的**技术**质量要求不一致时，以规定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

八、双方责任与权利

8.1 甲方责任与权利

8.1.1 甲方指定工程师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8.1.2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

8.1.3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8.1.4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并有权对乙方进场的材料提出送检要求。

8.1.5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8.1.6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但不免除乙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8.2 乙方责任与权利

8.2.1 乙方指派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电话。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主保
乙的
或其
情况
到甲
体现
主、
处理
明确
目的
乙方
及时
补修
意，
以
于合

13.1.7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13.1.8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损失和工期延误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3.4 因乙方对现场设施或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等原因，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十四、违约责任

14.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要求 and 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工程质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 20% 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1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15.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5.2.1 甲方通知要求停工；

15.2.2 单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合同停止施工；

15.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收；

15.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其他条款

16.1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甲方代表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均无权更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亦无权签署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如有签署该文件无效，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16.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尾页载明的通信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16.4 双方最后签字确认封样的样板及双方后期往来的有关联系函、文件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中涉及到的合同价款及违约金等，均以人民币计。

16.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报价清单

附件二：施工图纸及材料表

附件三：施工现场管理细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路北路89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9日
工作内容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创建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工程完工，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吕天然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8			
物业单位代表签字： 物业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15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15			

(5)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03-04-01-599858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16.518574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吕天然



本工程于 2023-05-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31



查验码: 183437076776661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六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将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指挥中心大楼一层西侧、夹层部分空间、二层西侧及部分走道改造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面积 1811 平方米,改造后含警史馆、警体馆、警营生活之家、门厅、党建书吧、警营文化长廊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文化展陈、多媒体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8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捌拾伍元柒角肆分（¥4,165,185.7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壹仟伍佰零壹元肆角陆分（¥71,501.4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捌仟伍佰零陆元玖角柒分（¥218,506.79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20000045602900037548495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K31726889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沙路2088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

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委托代理人：陈业胜

电话：0755-25535348

传真：0755-25535348

电子信箱：HRDJSGC@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 筑 工 程)

工 程 名 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验 收 日 期: 2024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165,185.7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参照图纸及预算清单内容施工，并按时完成，总工程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吕天然</p> <p>2024年11月4日</p>	<p>使用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	--	--	---	--

3、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3)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姓名	吕天然					
学历和专业	专科学历、专业室内设计					
年龄	53 岁					
注册资格	一级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					
职称	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5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职务：项目经理	3300.25787	2023 年 1 月 18 日	
2	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创建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内容	职务：项目经理	1220.198508	2021 年 9 月 9 日	

3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职务：项目经理	416.518574	2024年11月4日	
---	------------------------	--	---------	------------	------------	--

(1)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3日
- 2026年04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吕天然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851719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08至2027-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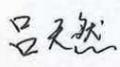




吕天然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年12月07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82

姓名:吕天然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4月19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02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1日至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1日





粤中取证字第 0500192291728 号

吕天然 于二〇〇五年
十二月，经汕头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汕头市人事局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77877

学生吕天然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
四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
室内设计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六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19962149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天然 社保电脑号：625653984 身份证号：4405241973041926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5b8972cd55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业绩 1: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发 包 人: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对大厦原有室内进行拆除改造, 并对全季酒店大堂、客房、公区及会所等区域进行装修改造, 涉及建筑面积 5542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加固、强弱电、装饰、给排水等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3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1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万零贰仟伍佰柒拾捌元柒角 (¥ 33,002,578.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叁仟壹佰玖拾叁元零柒分 (¥ 363193.0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零陆仟壹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 (¥ 1,106,156.8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承诺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保额及期限应满足发包人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该笔费用承包人应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
4.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3月 2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
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25535348

传真：_____

传真：0755-2553534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HRD.JSGC@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
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4、承包人需做现场排水、场地硬化、场地清理（包括泥浆、建筑垃圾等）等专项方案，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若承包人未做现场的场地硬化或施工达不到批准方案的要求，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

5、承包人对与本工程有关、在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由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人员的伤亡，不论其受雇于承包人或其他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相关的索偿。

6、承包人在开工前应向发包人提供有关人员的上岗证、有关设备的年审合格证等证件。

承包人未按专用条款4.2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吕天然，资格证书号：粤1442017201851719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 / 。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八卦路口永安堂大厦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自2022年3月28日 到2023年1月18日	合同金额	¥33,002,578.7元
	建设单位	深圳卓著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1、甲方的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中列出的工作内容； 2、图纸答疑、补遗所规定的工作内容； 3、详见初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	由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的 <u>八卦路全季酒店装饰工程</u> 项目，经我方验收确认，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详情如下： （1）经检验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合同要求，竣工资料完整。 （2）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设计及验收规范及合同要求，工程施工工期及进度完全符合甲方要求，施工方已完全履行本工程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3）工程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3年1月18日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签名)  2023年1月18日			

项目经理业绩 2: 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3-440303-04-01-284982001001

标段名称: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20.198508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吕天然



本工程于 2021-06-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07



查验码: 104973563973798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路北路89号

发包单位：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7月8日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合同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 89 号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创建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 5 层宴会厅和 05 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合同条款、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局部及专项深化设计、施工、制造、供应、运输、装卸、仓储、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报建、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保修及保养等。详细工程范围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技术要求等。

2.2 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2.3 对于实际现场与设计图纸不符的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与设计、甲方核实修改。图纸工作范围内的项目如后期没有进行施工的，将针对此项进行扣减，按实结算。

2.4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进行调整，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的工程范围，业主有权扣减（或增加）相关费用。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

2.5 乙方装修所用的板材、胶水、油漆等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环保材料及满足三防要求。

三、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部分主材料甲供）、包机械、包材料检验合格证明、包分包协调管理、包水电、包垂直运输（甲方提供室内电梯）、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利润、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规费、包税金、包维保等单价包干方式。

四、工期

4.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日期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3 装修施工总工期，应是乙方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可能对工期的影响，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再提出工期顺延的要求：

4.3.1 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等天气因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4.3.2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法定节假日（尤其是春节）因素。

4.3.3 一周内八小时以内（含八小时）的停水、停电。

4.3.4 与其他工程施工单位和甲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甲供材的供货（特别说明除外）、各施工单位之间材料交叉运输等施工过程中合理的施工、不可避免的间断、损耗和休息时间。

4.3.5 工程中间验收、隐蔽验收、各专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的合理时限。

4.3.6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4.3.7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4.3.8 政府公共活动的影响。

4.3.9 配合甲方营销活动、配合甲方集中交付小业主和分包单位对工期的影响。

4.3.10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可能存在的分楼层交付乙方施工面而导致的分批进场、跟土建总承包单位、零星施工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

4.4 如遇下列情况且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4.4.1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

4.4.2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的。

4.4.3 非乙方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超过 2 天(不含 2 天)。

4.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每延误一天，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4.6 工期每提前一天，甲方向乙方奖励人民币 2000 元/天。工期提前 20 日历天以上，甲方向乙方一次性奖励人民币 25 万元整。

4.6 开工前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计划供甲方供货进场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灯具或卫生间洁具供货迟延，工期可相应顺延。

五、合同价款及内容

5.1 本合同采用固定清单单价，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计量的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3.0%增值税发票）为¥12201985.0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贰拾万零壹仟玖佰捌拾伍元零捌分）。详见报价清单。固定单价均包含人工费、主材费（甲供材除外）、辅材费、机械费、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施工用水电费、材料检验费、场内二次搬运费、垃圾清运费、甲供材采保费、各种脚手架费用、住宿费、可能存在的赶工费及夜间施工等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费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人工材料及机械台班等因素）而进行调整。

5.2 措施费及规费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临设费用、施工安全文明措施费、脚手架及吊篮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垃圾清运费、特殊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增加费、保证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尘检测费、场地租金、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依据政府及相关部门约定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及规费包干不因工程量的调整而改变。

5.3 如合同签订后饰面不锈钢、灯具、配电箱或其他双方认可主材改为甲供材，则按3%采保费给予乙方，不再计取其他费用。乙方需针对甲供材提前做出相关要求，对甲供材提需求计划和质量等要求，并对甲供材进行保管，所有费用均包含在采保费当中，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4 市场询价部分不下浮，包含设计变更主材及合同清单主材暂定价部分。

六、付款方式

6.1 本装修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30%。

6.2 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25日，乙方报送上月25日至本月24日的进度款，经甲方审核通过之后于次月10日前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造价的80%；

6.3 项目施工完成并经甲方及监理（如有）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造价的90%；

6.4 双方完成结算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6.5 留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2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

或
介
百
浦
云
司
新
子
限
公
司
安
共
同
甲
司
子

进行了有效整改。

6.6 乙方每次申请款项时，均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原件。

6.7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项，以转账或现金支票形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如因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转账不成功，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七、工程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7.1 本工程要求乙方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当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和甲方或设计要求的**技术**质量要求不一致时，以规定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

八、双方责任与权利

8.1 甲方责任与权利

8.1.1 甲方指定工程师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8.1.2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

8.1.3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8.1.4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并有权对乙方进场的材料提出送检要求。

8.1.5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8.1.6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但不免除乙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8.2 乙方责任与权利

8.2.1 乙方指派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电话。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主保
乙的
或其
情况
到甲
体现
主、
处理
明确
目的
乙方
及时
补修
意，
以
于合

13.1.7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13.1.8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损失和工期延误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3.4 因乙方对现场设施或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等原因，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十四、违约责任

14.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要求 and 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工程质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 20% 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1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15.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5.2.1 甲方通知要求停工；

15.2.2 单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合同停止施工；

15.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收；

15.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其他条款

16.1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甲方代表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均无权更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亦无权签署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如有签署该文件无效，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16.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尾页载明的通信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16.4 双方最后签字确认封样的样板及双方后期往来的有关联系函、文件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中涉及到的合同价款及违约金等，均以人民币计。

16.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报价清单

附件二：施工图纸及材料表

附件三：施工现场管理细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路北路89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9日
工作内容	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创意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水贝金座大厦5层宴会厅和05地块负一层精装修工程图纸所包含的施工内容；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工程完工，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吕天然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8			
物业单位代表签字： 金座大厦客服中心 物业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15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1.10.15			

项目经理业绩 3：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6-440303-04-01-599858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16.518574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吕天然



本工程于 2023-05-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31



查验码: 183437076776661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六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将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指挥中心大楼一层西侧、夹层部分空间、二层西侧及部分走道改造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面积 1811 平方米,改造后含警史馆、警体馆、警营生活之家、门厅、党建书吧、警营文化长廊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装饰、安装、文化展陈、多媒体部分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文化展陈、多媒体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8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捌拾伍元柒角肆分（¥4,165,185.7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壹仟伍佰零壹元肆角陆分（¥71,501.4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捌仟伍佰零陆元玖角柒分（¥218,506.79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20000045602900037548495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K31726889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沙路2088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

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委托代理人：陈业胜

电话：0755-25535348

传真：0755-25535348

电子信箱：HRDJSGC@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 筑 工 程)

工 程 名 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验 收 日 期: 2024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165,185.7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参照图纸及预算清单内容施工，并按时完成，总工程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吕天然</p> <p>2024年11月4日</p>	<p>使用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p> <p>2024年11月4日</p>
--	--	--	---	--

4、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陈业胜				
学历和专业		专科学历, 专业建筑工程技术				
年龄		35 岁				
注册资格		二级建造师				
职称		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 项目技术负责人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 10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加固、外立面改造、屋面改造、屋外排水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安装工程改造、加装电梯等,	职务: 项目经理	2388.810712	2025 年 11 月 23 日	/

2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p>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和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p>	职务: 项目经理	1594.896611	2021年 01月13日	
---	---------------------	---	----------	-------------	-----------------	--

3	水贝金座27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水贝金座27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设计范围内的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职务:项目经理	531.616945	2022年 10月28 日	
---	------------------	---	---------	------------	---------------------	--

(1)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业胜

身份证号：44050619910118005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682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03日-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业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01-18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3048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3至2027-12-1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8-06至2028-08-06）



陈业胜

个人签名：陈业胜

签名日期：2025.11.03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5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7716

姓名:陈业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1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8月08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1日至2028年08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业胜**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宏明

证书编号：**125721201206001299**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业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30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9101180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2.14-2043.02.14**

技术负责人业绩 1: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7-440300-04-01-900017001001

标段名称：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162.95万元

中标工期：10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业胜



本工程于 2024-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伟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16



查验码：JY2024080903189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 8 月 30 日

一、总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1026-1028号黄龙小区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改造4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为13219.98 m²，包括：3栋2446.54 m²、4栋4195.48 m²、5栋4207.21 m²、7栋（后座公寓）2370.75 m²。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加固、外立面改造、屋面改造、屋外排水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安装工程改造、加装电梯等，并对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等国家规定的专项验收工作等全面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发包人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9月20日（以签署的开工令明确的日期为准）；**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100日历天，**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7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暂定2162.95万元，净下浮率为14.13%。

鉴于本工程在招投标阶段为下浮率招标，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承发包双方同意在施工图经发包人确认，并取得罗湖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预算审核报告后，双方按如下方式计算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建筑安装工程费以预算审核的金额为准，综合单价

以预算审核单价为准。除合同文件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注：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

七、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协商一致形成的书面记录和文件；
2. 总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经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预算(施工图预算)；
5. 补充条款；
6. 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2.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文件)。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具备符合法律规定的履行本合同所需资质，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报批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不得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壹拾贰份,其中发包人伍份,承包人叁份,办理施工许可证肆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8.30

订立地点: 罗;明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三方或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报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甲 方：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
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
湖商务中心 38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南
支行

帐 号：744574414509

邮 政 编 码：

丙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备 案 意 见：

乙 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
社区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园支行

帐 号：200000456029000375

48495

邮 政 编 码：

丁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 （ 公 章 ）

2024年 8 月 30 日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书（一）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柏硕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801

联系方式：0755-82229005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 1002 号轻工大厦 8 层 1 号

联系方式：15815547847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就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本工程在招投标阶段为下浮率招标，《主合同》中约定的工程价款为暂定价；现工程已按照招标图纸施工完毕，经双方核算，实际工程价款与原合同暂定价存在差异。根据实际情况经甲方和乙方双方公平友好协商后，签订本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的补充，双方在意思表示真实的情况下，明确补



充以下事宜：

一、补充条款约定如下：

1、 根据概算、预算审核结果，本合同范围调整为：包括但不限于加固建筑物结构，室内装饰装修，更换室内门和改造屋面等。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加固：柱、梁采用贴钢板及碳纤维布加固，
楼板采用贴碳纤维布加固，室内局部重新间隔布局等。装饰：拆
除现状屋面、装饰面层、室内局部隔墙、室内铝合金门窗，户内
门，柜子，地面铺防滑地砖、防静电地胶板，墙面刷乳胶漆或贴
瓷砖，天棚铝扣板吊顶、石膏板吊顶或刷乳胶漆等，商铺毛坯地
面、墙面、天棚，电梯井外装铝板幕墙等。屋面：铺改性沥青防
水卷材，细石混凝土找平等。安装：含电气、给排水、敷设给排
水管道，卫生洁具安装到位等。另外，包含本项目还涉及涂料及
门窗等分项工程的单位施工会用到脚手架。

2、 本合同暂定总价调整至 23888107.12 元。

(1) 本合同单价按附件 1 清单中的价格单价包干，计算各项费用加
总后，总价按下主合同约定净下浮率 14.13% 下浮。清单中单
价为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施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
输费、采保费、运输保险费、工程相关设施费、施工水电费、
利润、验收费、质量保修费等与清单特征描述有关的所有费用。

(2) 本合同措施费中外脚手架费用按甲方、监理确认工程量结算；
其他措施费用及保险费按附件 1 清单金额包干，各项加总后在
总价中一起下浮。

(3) 变更计价。

- ①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 ②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类似项目是指采用的材料、施工工艺和方法基本相似, 不增加关键线路上工程的施工时间的项目。
- ③ 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 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8)》计取并按中标人自行报价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工、料、机的价格按 2024 年 7 月份深圳市造价站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执行, 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 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 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 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 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对于承包人未及时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确定材料设备价格的, 结算时发包人有权不予纳入结算。

3、 本补充协议不调差。

二、本补充协议及附件作为《主合同》的补充, 其他在本补充协议中未涉及的合同内容均维持不变。本补充协议是《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本补充协议



的内容与《主合同》内容有矛盾时，以本补充协议书条款为准。

三、本补充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四、本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25年10月23日。

五、本补充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柏林硕

签订地点：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陈川印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0][0]1

工程名称：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黄龙小区保障房项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罗湖区沿河北 路1026~1028号	建筑面积	13219.98m²	工程造价	2388
结构类型	框混结构		层数	地上：3栋/7层 4栋/6层 5栋/6层 7栋/4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润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豪、方伟红
副组长	吕鑫、陈业胜
组员	叶振局、曾富盛、吴凤磊、曾凡广、张楚彬、黄浩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志豪	吕鑫、陈业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伟红	叶振局、曾凡广、张楚彬
工程质控资料	曾富盛	吴凤磊、黄浩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 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主体结构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7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子 单位 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道路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边坡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环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A164/010A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东喜	恩湖城发公司	工程管理组		吴东喜
2	李伟东	肇庆贵生公司			李伟东
3					
4	叶伟东	陈发设计	设计		叶伟东
5	李强	润祥建设	监理		李强
6					
7	陈业明	恒润达公司	项目经理		陈业明
8	高浩川	恒润达公司	资料员		高浩川
9	张明	恒润达公司	施工员		张明
10	李强	恒润达公司	施工员		李强
11	吴冠东	环楷泰公司	技术员		吴冠东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附件八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0][0]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良**

注册号：**4406504-006**

有效期：**至2027年04月**

2027.12.13

深圳市恒海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粤2442016201603048(00)

建筑市政

陈业胜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1月23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2：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发包单位：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09月11日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合同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和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2.2 对于实际现场与设计图纸不符的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与设计、甲方核实修改。图纸工作范围内的项目如后期没有进行施工的，将针对此项进行扣减，按实结算。

2.3 甲方根据实际进度情况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进行调整，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的工程范围，业主有权扣减（或增加）相关费用。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

2.4 乙方装修所用的板材、胶水、油漆等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环保材料及满足三防要求。

三、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其中主要材料：配电箱、照明灯具、卫生间洁具、五金配件、天然大理石及人造大理石为甲供）包机械、包材料检验合格证明、包分包协调管理、包水电、包垂直运输（甲方提供室内电梯）、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利润、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规费、包税金、包维保等单价包干方式。

四、工期

4.1 工期为 15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日期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3 装修施工总工期，应是乙方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可能对工期的影响，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再提出工期顺延的要求：

4.3.1 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等天气因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4.3.2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法定节假日（尤其是春节）因素。

4.3.3 一周内八小时以内（含八小时）的停水、停电。

4.3.4 与其他工程施工单位和甲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甲供材的供货（特别说明除外）、各施工单位之间材料交叉运输等施工过程中合理的施工、不可避免的间断、损耗和休息时间。

4.3.5 工程中间验收、隐蔽验收、各专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的合理时限。

4.3.6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4.3.7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4.3.8 政府公共活动的影响。

4.3.9 配合甲方营销活动、配合甲方集中交付小业主和甲分包单位对工期的影响。

4.3.10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可能存在的分楼层交付乙方施工面而导致的分批进场、跟土建总承包单位、零星施工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

4.4 如遇下列情况且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4.4.1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

4.4.2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的。

4.4.3 非乙方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超过 2 天（不含 2 天）。

4.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每延误一天，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4.6 开工前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计划供甲方供货进场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灯具或卫生间洁具供货迟延，工期可相应顺延。

五、合同价款及内容

5.1 本合同采用固定清单单价，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计量的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 3% 增值税发票）为 **¥15948966.11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玖拾肆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元壹角壹分）**。详见报价清单。固定单价均包含人工费、主材费（甲供材除外）、辅材费、机械费、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施工用水电费（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材料检验费、场内二次搬运费、垃圾清运费、甲供材采保费、各种脚手架费用、住宿费、可能存在的赶工费

及夜间施工等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费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人工材料及机械台班等因素）而进行调整。

5.2 措施费及规费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临设费用、施工安全文明措施费、脚手架及吊篮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垃圾清运费、特殊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增加费、保证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尘检测费、场地租金、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依据政府及相关部门约定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及规费包干不因工程量的调整而改变。

5.3 如合同签订后饰面不锈钢、灯具、配电箱或其他双方认可主材改为甲供材，则按 3%采保费给予乙方，不再计取其他费用。乙方需针对甲供材提前做出相关要求，对甲供材提需求计划和质量等要求，并对甲供材进行保管，以有费用均包含在采保费当中，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

6.1 本装修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15%。

6.2 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 25 日，乙方报送上月 26 日至本月 24 日的进度款，经甲方审核通过之后于次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80%；

6.3 项目施工完成并经甲方及监理（如有）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90%；

6.4 双方完成结算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6.5 留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 2 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进行了有效整改。

6.6 乙方每次申请款项时，均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原件。

6.7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项，以转账或现金支票形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如因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转账不成功，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七、工程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7.1 本工程要求乙方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当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和甲方或设计要求的技術质量要求不一致时，以规定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

八、双方责任与权利

8.1 甲方责任与权利

8.1.1 甲方指定_____工程师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8.1.2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

8.1.3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8.1.4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并有权对乙方进场的材料提出送检要求。

8.1.5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8.1.6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但不免除乙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8.2 乙方责任与权利

8.2.1 乙方指派陈业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424158428。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8.2.2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进行细化后提交给甲方进行最终确认。施工组织设计中应明确提供劳动力计划、施工整体进度计划表、各分包单位施工进度计划表及控制性节点施工进度表，并严格按照双方共同制订的进度计划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施工方案仅作为甲方对乙方技术上的肯定，不作为计价的依据，甲方不接受乙方重新组价的要求；亦不作为乙方对此方案和计划的免责依据，若因方案存在隐患导致施工安全、质量等问题，责任由乙方承担。

8.2.3 乙方应提前自行审核施工图纸、施工方案等技术资料，如施工图纸有矛盾或技术资料与现场情况、现行规范、合同文件有矛盾，应立即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如未及时提出仍按施工图纸或甲方指令施工，所发生的工期延误及经济责任乙方自行负责。

8.2.4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场地上负责自身施工人员的办公、生产和生活设施。

8.2.5 乙方协助甲方负责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材料下单、发出开工指令、现场管理、进度控制及质量控制等所有现场管控工作。所有向甲指分包单位材料下单、下达开工指令、往来函件等均由乙方发给甲方，再由甲方发给各分包单位。乙方对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供货周期、安装工期承担主要责任，对甲指分包工程的质量承担连带责任。针对各分包单位的供货周期和安装工期，在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以联系函的形式告知乙方，作为乙方下单及现场管理的依据。

8.2.6 乙方认为甲指分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存在违规、施工风险、安全隐患等问题时，乙方有及时向甲方以书面的形式提出的权利和义务，若乙方未及时发现或未及时提出，发生安全、质量事故时，乙方须承担连带责任。乙方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施工安全，必须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和意外保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以及因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8.2.7 乙方应服从甲方对乙方的现场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提出停工或限令乙方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2.8 乙方有权监督各甲指分包单位服从甲方对甲指分包的现场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有违反，乙方有权通过甲方向甲指分包单位提出停工或限令甲指分包单位返工的指令，造成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连带责任。

8.2.9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的材料送检要求（乙方需自己送检材料除外），送检结果合格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仅限甲供部分），送检结果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该批材料必须无条件更换，工期不予顺延。

8.2.10 乙方不得使用施工现场已安装的洁具、洗手盆、淋浴设备和水龙头等，如发现乙方人员使用的，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8.2.11 乙方对整个工程的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作负全责，部分已完工的成品保护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已完工的精装修工程的成品保护、公共区域已完工的装修工程的成品保护、室内各分包已完成的成品、乙方自身施工的半成品及成品保护等）若无法满足乙方要

求，乙方须重新施工至满足要求为止。若因乙方施工导致成品及半成品损坏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能够修复的，由乙方负责修复；乙方无法修复或者修复后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将请专业公司进行修复，修复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2.12 乙方应做好自身施工安全防范工作，保证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安全施工规范及甲方安全施工的要求，对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引起的一切事故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亦有权监督甲分包单位做好施工安全防范工作，对由于甲分包单位原因引起的一切事故所造成的后果乙方均承担连带责任。

8.2.13 竣工验收完成，乙方需提供竣工资料，并编制竣工图和晒图，经甲方确认后，提供竣工蓝图肆套和对应的电子版竣工图贰套。

8.2.1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任何部分违法分包转包、任何收益及利益转让给他人。

8.2.15 本工程集中交付时，乙方须派足够的工作人员在现场配合甲方的集中交付工作，解答小业主收楼时发现的需维修事项

8.2.16 乙方须对其工作人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须由本工程开工至保修期结束或直至任何其他工作（包括缺陷的修补）的完成为止。

8.2.17 乙方应负责和保障甲方免于承担因工程施工所引致的对任何人员的人身损伤或死亡而产生的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赔或诉讼，除非是由甲方工作人员的过失行为或疏忽所致。

九、材料管理

9.1 本工程除甲分包和甲供材之外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采购供应，乙方采购的所有主材均需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否则因为主材达不到甲方或设计要求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9.2 乙方应按签订合同时双方确认的品牌、规格和型号采购施工所用的主材和辅材，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材料的品牌、规格和型号，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不符的材料进场并要求乙方按双方确认的品牌、规格和型号重新采购，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费用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9.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施工现场材料明显超出合理消耗量浪费严重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以损耗严重为由向甲方申请增加任何费用。

9.4 所有甲供材的供应需求均由乙方主导，因乙方未及时下单导致供货不及时的责任由乙

方承担。由于施工材料（包换甲供材）的实际损耗率超出定额规定的损耗率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超出损耗率的材料价格由甲方在结算时在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

9.5 乙方所使用材料应达到国家规范所要求的质量标准。

9.6 材料须经甲方工地代表验收后方可使用。同时需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地证，否则视为伪劣产品。甲方可随时对材料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必须拆除、返工，延误的工期和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使用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并提供相关质量检验证明。乙方所供产品货不对板（或偷工减料），除无条件全部更换或拆除，工期不予顺延外。

9.7 乙方必须保证乙供所有材料均为全新没有使用过的材料，并对乙供材料的质量、供货期等承担全部的责任。

9.8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是指由甲方直接和厂家或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合同货款，其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安装；材料设备运到现场后，乙方应安排适当通道及卸货位置，并由乙方组织验收，货物经现场验收后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建立完备的验收接收材料手续制度并严格执行。供货商材料运到施工现场而乙方逾时未验收，视为乙方已验收、接收甲方供材并承担该材料费。对接收后的材料设备乙方负责保管和卸货运输，如材料设备损坏、丢失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10 乙方应在收到施工图纸（包括部分图纸）后编制甲方供材料、设备的计划，包括数量、规格、到货时间、到货地点，并报甲方审核，乙方不及时上报或上报数量、规格有误，由乙方负责。由于设计变更引起甲方供应或三方合同范围内的材料、设备数量、规格的变化，乙方应在收到变更通知7天内书面通知甲方。

9.11 乙方编制指定品牌材料计划时应充分考虑保修期内块料用量，若由于乙方编制的指定品牌材料计划用量不足，造成不同批次生产的材料出现色差，使工程质量、施工进度受到影响，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十、竣工验收

10.1 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0.2 工程竣工验收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否则，按照本合同第十四条双方约定违约责任条款执行。

10.3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相应的电子磁盘资料一式贰套（竣工资料必须准确真实的反映实际施工情况，并符合城建档案馆对资料的要求，乙方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如有需要，乙方应及时配合甲方向城建档案馆办理工程资料验收和移交。

10.4 工程在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已完工程进行维护；如甲方提前使用或使用不当，因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工程风险随工程移交也从乙方转移至甲方。移

交前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移交后的水电费由甲方负责。

十一、竣工结算

11.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结算书（须附有工程量计算书及可编辑电子文档）、竣工图（含蓝图和电子版）和完整的结算资料（提供的结算资料必须至少有一份是原件）壹套。提供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 5 天内补足，乙方未及时补足的，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结算，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11.2 乙方提供上述完整结算，甲方在 45 天内进行审核或提出修改意见。在结算核对过程中，乙方应积极派出相应的预算人员进行核对，如因乙方原因未积极派出相应的预算人员或乙方预算人员不予配合，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1.3 乙方报甲方的结算书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差额，不得超出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 5%，否则，甲方有权收取超出部分 20% 的违约金，并直接在结算工程总价款中扣除。

11.4 结算审核完毕，双方在结算书上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保修

12.1 本工程保修期：两年（防水保修五年，如法律法规有特殊要求的项目保修期按规定执行），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2.2 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 2 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进行了有效整改。

12.3 凡是施工质量问题，出现超过国家质量验收标准有关规定，影响观感的均在保修范围之内。

12.4 乙方负责维修的工程质量，每个维修项目完成后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相关代表验收签字认可。

12.5 属于乙方保修范围的内容，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或其他授权代表通知（含电话、书面等）后 4 小时内到现场查看情况，一般整改在查看情况后 12 小时内处理完毕，做到工完场清；如整改较大时，由乙方提出时间表并在得到甲方或委托人认可后严格按时间表施工；如属紧急情况，乙方应在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做出处理。否则，乙方应承担双倍维修费用。

12.6 乙方不按约定期限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进行维修，处理结果由业主、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签字认可后即生效，不再经乙方确认（甲方将处理情况知会乙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12.7 对出现紧急质量问题时，在无法确定质量责任时，先由乙方维修处理，待明确责任后，相关费用由责任单位承担。

12.8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合同约定，乙方承担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

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政府修改相关规定，乙方应按新规定无条件执行。

12.9 凡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或其它缺陷的，或因乙方进行保修作业时造成其它额外损失的，均属于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乙方责任，但是属于乙方保修范围的，应由乙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订双方，不是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失或故意，发生了当事人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据此免除履行合同责任或迟延履行合同，对方无权要求赔偿。在本项目中，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3.1.1 地震强度为6级以上的地震。

13.1.2 10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台风或强热带风暴；雷击等。

13.1.3 40度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或零下10度的低温。

13.1.4 十年以上（含十年）未见的暴风雪。

13.1.5 区级以上公安部门认定的恐怖活动和动乱；

13.1.6 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

13.1.7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13.1.8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损失和工期延误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3.4 因乙方对现场设施或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等原因，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十四、违约责任

14.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要求和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工程质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1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15.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

好已完工程:

- 15.2.1 甲方通知要求停工;
- 15.2.2 单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双方合同停止施工;
- 15.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 且为双方接收;
- 15.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其他条款

16.1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 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甲方代表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均无权更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亦无权签署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 如有签署该文件无效, 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16.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 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尾页载明的通信地址; EMS寄出第5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16.4 双方最后签字确认封样的样板及双方后期往来的有关联系函、文件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份,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中涉及到的合同价款及违约金等, 均以人民币计。

16.6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 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 报价清单

附件二: 施工图纸及材料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刘双平

签订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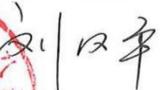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以南文锦北路以东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13日
工作内容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裙楼及负一层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铺内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工程完工, 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2021.1.20			
物业单位代表签字:  物业单位盖章:			
日期: 2021.1.20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 2021.01.20			

技术负责人业绩 3: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 89 号水贝金座大厦

发包单位: 深圳市金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2 年 07 月 19 日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市金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合同有关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 89 号水贝金座大厦

二、承包范围和内容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设计范围内的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等；施工产生的废料清运、现场与其他各分包方的配合协调工作，自行协调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等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

2.2 对于实际现场与设计图纸不符的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与设计、甲方核实修改。图纸工作范围内的项目如后期没有进行施工的，将针对此项进行扣减，按实结算。

2.3 甲方根据实际进度情况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进行调整，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的工程范围，业主有权扣减（或增加）相关费用。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

2.4 乙方装修所用的板材、胶水、油漆等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环保材料及满足三防要求。

三、承包方式

3.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其中主要材料：照明灯具、卫生间洁具、五金配件为甲供）包机械、包材料检验合格证明、包分包协调管理、包水电、包垂直运输（甲方提供室内电梯）、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利润、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规费、包税金、包维保等单价包干方式。

四、工期

4.1 工期为 90 日历天，合同签订后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开工令日期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

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4.3 装修施工总工期，应是乙方充分考虑了以下因素可能对工期的影响，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再提出工期顺延的要求：

- 4.3.1 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等天气因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 4.3.2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法定节假日（尤其是春节）因素。
- 4.3.3 一周内八小时以内（含八小时）的停水、停电。
- 4.3.4 与其他工程施工单位和甲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甲供材的供货（特别说明除外）、各施工单位之间材料交叉运输等施工过程中合理的施工、不可避免的间断、损耗和休息时间。
- 4.3.5 工程中间验收、隐蔽验收、各专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的合理时限。
- 4.3.6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
- 4.3.7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 4.3.8 政府公共活动的影响。
- 4.3.9 配合甲方营销活动、配合甲方集中交付小业主和甲分包单位对工期的影响。
- 4.3.10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可能存在的分楼层交付乙方施工面而导致的分批进场、跟土建总承包单位、零星施工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

4.4 如遇下列情况且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 4.4.1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
- 4.4.2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导致乙方停工或无法开工的。
- 4.4.3 非乙方原因，甲方或当地政府部门通知暂缓施工、间断施工或停工超过 2 天（不含 2 天）。

4.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每延误一天，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4.6 开工前由乙方提供材料进场计划供甲方供货进场依据，因甲方原因导致灯具或卫生间洁具供货迟延，工期可相应顺延。

五、合同价款及内容

5.1 本合同采用固定清单单价，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计量的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 3% 增值税发票）为 ¥5316169.45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壹万陆仟壹佰陆拾玖元肆角伍分）。详见报价清单。固定单价均包含人工费、主材费（甲供材除外）、辅材费、机械费、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施工用水电费（水电取费标准另行约定）、材料检验费、场内二次搬运费、垃圾清运费、甲供材采保费、各种脚手架费用、住宿费、可能存在的赶工费及夜间施工等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费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

的一切费用，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人工材料及机械台班等因素）而进行调整。

5.2 措施费及规费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临设费用、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脚手架及吊篮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垃圾清运费、特殊施工工艺施工措施增加费、保证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尘检测费、场地租金、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多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依据政府及相关部门约定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及规费包干不因工程量的调整而改变。

5.3 如合同签订后饰面不锈钢、灯具、配电箱或其他双方认可主材改为甲供材，则按 3%采保费给予乙方，不再计取其他费用。乙方需针对甲供材提前做出相关要求，对甲供材提需求计划和质量等要求，并对甲供材进行保管，以有费用均包含在采保费当中，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

6.1 本装修工程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15%。

6.2 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 25 日，乙方报送上月 26 日至本月 24 日的进度款，经甲方审核通过之后于次月 10 日前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80%；

6.3 项目施工完成并经甲方及监理（如有）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90%；

6.4 双方完成结算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6.5 留 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于保修期满 2 年时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支付前须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确认在保修期内无保修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乙方进行了有效整改。

6.6 乙方每次申请款项时，均需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原件。

6.7 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项，以转账或现金支票形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如因乙方提供的以下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转账不成功，由此引起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11

七、工程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7.1 本工程要求乙方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当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规范和甲方或设计要求的技術质量要求不一致时，以规定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

八、双方责任与权利

8.1 甲方责任与权利

8.1.1 甲方指定_____工程师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8.1.2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水电收费标准另行约定）。

8.1.3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8.1.4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并有权对乙方进场的材料提出送检要求。

8.1.5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8.1.6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24 小时。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但不免除乙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8.2 乙方责任与权利

8.2.1 乙方指派陈业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3424158428。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8.2.2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进行细化后提交给甲方进行最终确认。施工组织设计中应明确提供劳动力计划、施工整体进度计划表、各分包单位施工进度计划表及控制性节点施工进度表，并严格按照双方共同制订的进度计划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施工方案仅作为甲方对乙方技术上的肯定，不作为计价依据，甲方不接受乙方重新组价的要求；亦不作为乙方对此方案和计划的免责依据，若因方案存在隐患导致施工安全、质量等问题，责任由乙方承担。

8.2.3 乙方应提前自行审核施工图纸、施工方案等技术资料，如施工图纸有矛盾或技术资料与现场情况、现行规范、合同文件有矛盾，应立即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如未及时提出仍按施工图纸或甲方指令施工，所发生的工期延误及经济责任乙方自行负责。

8.2.4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场地上负责自身施工人员的办公、生产和生活设施。

8.2.5 乙方协助甲方负责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材料下单、发出开工指令、现场管理、进度控制及质量控制等所有现场管控工作。所有向甲指分包单位材料下单、下达开工指令、往来函件等均由乙方发给甲方，再由甲方发给各分包单位。乙方对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供货周

应由乙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订双方，不是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失或故意，发生了当事人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据此免除履行合同责任或延迟履行合同，对方无权要求赔偿。在本项目中，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13.1.1 地震强度为6级以上的地震。
- 13.1.2 10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台风或强热带风暴；雷击等。
- 13.1.3 40度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或零下10度的低温。
- 13.1.4 十年以上（含十年）未见的暴风雪。
- 13.1.5 区级以上公安部门认定的恐怖活动和动乱；
- 13.1.6 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
- 13.1.7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13.1.8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损失和工期延误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3.4 因乙方对现场设施或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等原因，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损失。

十四、违约责任

14.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要求 and 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工程质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15.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15.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15.2.1 甲方通知要求停工；
- 15.2.2 单方违约导致本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合同停止施工；
- 15.2.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收；

15.2.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其他条款

16.1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甲方代表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均无权更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亦无权签署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如有签署该文件无效，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16.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尾页载明的通信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16.4 双方最后签字确认封样的样板及双方后期往来的有关联系函、文件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中涉及到的合同价款及违约金等，均以人民币计。

16.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报价清单

附件二：施工图纸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2年7月19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2年07月19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 89 号水贝金座大厦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5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工作内容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轻质砖砌体工程、饰面砖工程、石材饰面工程、木饰面工程、涂料（油漆）工程、吊顶（天花板）工程、金属工程、五金配件工程、暗门及饰面、水电安装工程、其它零星拆改工程；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工程完工，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div> 施工单位盖章：陈玉洁 日期：2022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div> 建设单位盖章：黄洁 日期：2022/10/31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吕天然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7201851719	建筑
技术负责人	陈业胜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403003196827	建筑、市政
质量主任	林楚源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粤初职证字第 0602002208683号	建筑
安全主任	吴捷荣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0)0025178	建筑
结构工程师	范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N123034823	结构
机电工程师	钟再望	/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213783	机电
电气工程师	陈达川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粤初职证字第 0702002307742号	电气
造价工程师	谭玉书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024400019630	建筑
质检员	刘平龙	/	岗位证	/	2401030500369241	建筑
安全员	林丽君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初级	粤建安 C3(2023)006238	建筑
资料员	张爱如	/	岗位证	/	2401050000381408	建筑
劳资专管员	余佳明	/	岗位证	/	2401140000379662	建筑
施工员	伍柠国	/	岗位证	/	2401010500381395	建筑
材料员	陈升福	/	岗位证	/	2401040000380796	建筑
预算员	庄洁雪	/	岗位证	/	2401100100380815	建筑

(1) 项目经理——吕天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3日 - 2026年04月21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 名:	吕天然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851719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08至2027-11-07)		
			
	个人签名: 吕天然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名日期: 2025.10.23		签发日期: 2018年12月07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82

姓名:吕天然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4月19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02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1日至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1日





粤中取证字第 0500192291728 号

吕天然 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经汕头市建筑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施工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汕头市人事局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77877

学生吕天然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四月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室内环境设计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六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19962149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天然 社保电脑号：625653984 身份证号号码：4405241973041926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cd55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陈业胜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03日-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业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01-18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3048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3至2027-12-1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8-06至2028-08-06）



陈业胜

个人签名：陈业胜

签名日期：2025.11.03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5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7716

姓名:陈业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1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8月08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1日至2028年08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业胜

身份证号：44050619910118005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682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业胜**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宏伟

证书编号：125721201206001299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业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30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9101180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2.14-2043.02.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业胜

社保电脑号：634418522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10118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cf5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质量主任——林楚源





林楚源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林楚源

身份证号 440500196709270056

证书编号 2401030100380048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姓名 林楚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9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樟富
北路8号公园里花园二期
3栋B座4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01967092700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3.12-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楚源

社保电脑号：613643945

身份证号码：440500196709270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51.2	134.4			3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d7fd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安全主任——吴捷荣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25178

姓 名：吴捷荣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01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11日 至 2026年09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捷荣
身份证号：4452211993012519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03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捷荣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一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617201905700368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捷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砂
街道金砂路31号6幢4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11993012519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22-2041.12.22

(5) 结构工程师——范军

本证书由江苏省宿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发，它是持证人通过初定、考试或评审所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的证明。

江苏省宿迁市职称办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范军

姓名 Full Name	范军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设工程(结构)
性别 Sex	男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Name	工程师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3. 11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级
工作单位 Employer	江苏省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格认定方式 Qualification Confirm	评审
批准文号	宿人社发[2015] 273号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 12. 15
证书编号 市住建局	N123034823	签发部门 Issued by	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专用章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5年12月1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范军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淮海工学院



校（院）长：

姜维斌

证书编号：116411200605000346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范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11月27日
 住址 江苏省泗洪县青阳镇人民
 北路41号29幢二单元1805
 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18119831127249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泗洪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21-2037.02.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军

社保电脑号：801016234

身份证号码：3211811983112724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91	201.99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8972e0ed7）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机电工程师——钟再望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13日-2026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钟再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01-08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13783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06-14至2028-06-14）



钟再望

个人签名：钟再望

签名日期：2025年11月13日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专业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6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0000786

姓名: 钟再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1月0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1月01日

有效期: 2025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412236

学生 钟再望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一月八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电气技术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叶小明

校 名: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8331200306000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河源市公安局源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3.04-2028.03.04

姓名 钟再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月8日

住址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富景
西巷37-E4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519810108003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再望

社保电脑号：645179746

身份证号码：44010519810108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91	201.99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d8f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电气工程师——陈达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达川 社保电脑号: 608980091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71010814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392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6.0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6.0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6.0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6.0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6.0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4.0	6.0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62.0	144.0	36.0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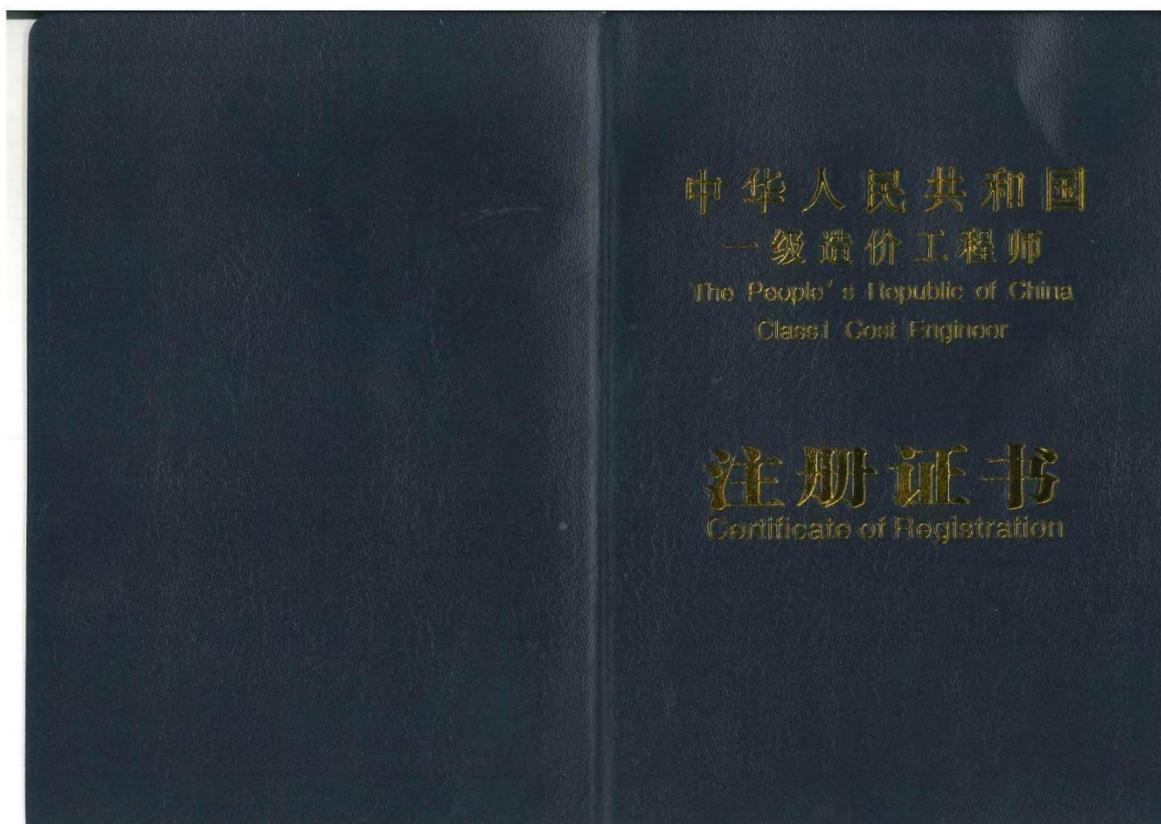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d29f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造价工程师——谭玉书





粤中取证字第 0202012001456 号

谭玉书 于 2001 年

0 月，经 珠海职改办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职称管理办公室

2003 年 12 月 04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谭玉书 性别 男 现年 23 岁

于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

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城市建设学院

校(院)长



一九九五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514788

证书编号: 15952104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谭玉书 社保电脑号: 600499748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20406555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392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dbd2r)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质检员——刘平龙



刘平龙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9 日至 2024 年5 月2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质量员（装饰）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平龙
身份证号 36011119870210211X
证书编号 2401030500369241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
有效期至：2027年5月2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平龙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二月 廿 日生，于 二零零六
年 九 月至二零零九年 七 月在本校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寒柏

证书编号：117851200906623412

二零零九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平龙 社保电脑号: 630631116 身份证号号码: 360111987021021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392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8972ddef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 安全员——林丽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6238

姓 名: 林丽君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1年12月1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04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0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丽君

身份证号：44050619911211002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68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丽君 社保电脑号：634097622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112110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5b8972ceb0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资料员——张爱如



张爱如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张爱如
身份证号 430903198312092122
证书编号 2401050000381408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装协项目管理部
培训专用章
1101121005362

北京市中装协培训中心
发证单位
2024年5月26日
有效期至：2027年5月26日
11000800000000000000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张爱如 ，性别 女 ，
生于一九八三 年 十二 月 九 日，于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二 年制
专 科会计学（财会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葛道凯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0706036529

No. 0168696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张爱如 社保电脑号: 600659085 身份证号码: 43090319831209212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392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dab2m)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劳资专管员——余佳明



余佳明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劳务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余佳明
身份证号 362202199609182018
证书编号 2401140000379662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中装协项目管理培训中心
发证单位
2024 年 5 月 25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5 月 25 日
培训专用章



姓名 余佳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9 月 18 日
住址 江西省丰城市小港镇横岸村后余组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2199609182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丰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24-2027.04.24

(13) 施工员——伍柠国



伍柠国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施工员（土建）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伍柠国
身份证号 440783198810136610
证书编号 2401010100381395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中装协项目管理培训
培训专用章
11011210053621

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单位
2024 年 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5 月 26 日
110000019949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伍柠国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三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张富良

证书编号：141361201206091667 二〇一二年 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伍柠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开平市长沙街道办事处幕村新屋村五巷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7831988101366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开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10.08-2035.10.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伍柠国 社保电脑号: 633876688 身份证号码: 4407831988101366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392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392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91	201.99			201.99		136.0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cc1aq)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 材料员——陈升福



陈升福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材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陈升福
身份证号 440506197405141434
证书编号 2401040000380796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装协项目管理部
培训专用章
11011210053621

发证单位
有效期至 2027 年 5 月 26 日
110000190485



姓名 陈升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5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礮石街道松滨三巷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74051414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0.24-2031.10.24

(15) 预算员——庄洁雪



庄洁雪 同志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预算员（土建与装饰）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庄洁雪
身份证号 445122198601075443
证书编号 2401100100380815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中装协项目管理培训中心
培训专用章
110112100531

北京市中装协项目管理培训中心
发证单位
2024 年 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5 月 26 日
1100009190436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庄洁雪 ，性别 女 ，
生于一九八六年 一 月 七 日，于
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会计学（财会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杨书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50675368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洁雪 社保电脑号：601252024 身份证号码：4451221986010754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392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13922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162.0	144.0		3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8972cb33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92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企业获奖情况

(6)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级别 (国家、省、市、区 (县) 级)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省级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奖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 1 月	
2	深圳市红岭小学 2022 年校园改造项目	省级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奖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 1 月	
3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商务中心装修工程	省级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特优奖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 1 月	
4	螺岭锦星学校 (过渡校区) 初中办学改造工程	省级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奖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025 年 03 月	
5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省级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奖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025 年 03 月	

荣誉证书

水贝金座 27 层金弘珠宝精装修工程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171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红岭小学 2022 年校园改造项目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169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水贝国际珠宝中心商务中心装修工程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特优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170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螺岭锦星学校(过渡校区)初中办学改造工程
荣获 2024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DZLGC250202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

荣誉证书

螺岭锦星学校(过渡校区)初中办学改造工程
荣获 2024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DZLGC250202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

7、中小企业情况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加（深圳市罗湖产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新材料大厦6-20层设备及改造工程一标段）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3823.5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61.7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行业的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3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